揭下明慧的画皮(一)

谁说"要看明慧网的"?

大法弟子李

"重大问题要看明慧网的态度"这一句经常挂在学员嘴边的话,已经成为他们衡量真假、判断对错的标准了。但是:

"从来如此,便对么?"

这是明慧的借口: "近日內将有7月22日以来第二篇真正的新经文发表 2000年6月15日【明慧网2000年6月15日】师父如果发表新经文,都将会在明慧 网登载。凡不在明慧网发表而私下流传的,都是假的。上述做法如有变动,明 慧网将明文通告。师父很关心学员办的各种大法网站,特别是北美学员办的明 慧网。明慧网上如有什么不合适的内容,师父会帮助指正的,所以学员在一切 重大问题中要看明慧网的态度。师父说: "不是说明慧网没有错,但重大问题 一定看明慧网的态度。我在明慧网上发表照片与'心自明',目地就是给你们 树立一个可信的网站。"另预告,师父一、两天之内,将会有新经文发表。特 此通告。"

先看这句"*重大问题一定看明慧网的态度*",稍微有点常识的人都能感觉到:这是又当婊子又立贞节牌坊!什么叫"重大"?什么叫不"重大"? "看态度"的意思是要照办?还是只来个"已阅"就可以?

好一句 "*师父说*",.俨然一副钦差大臣的架势,唬得许多同门再也不敢怀疑了。但是,该问的还得问: "赫列斯达科夫先生,你有什么证明吗?"

明慧从来没有回答过下面的问题,其实是它们根本不敢回答。

1师父什么时候说过那句话的?对谁说的?在什么地方说的?这话的前言、后语呢?

2这么重要的事,为什么没以经文形式发表?

3有录音录像做证据吗?

720以后,大陆的法轮大法研究会事实上就不存在了,师父在美国,其他 重要成员都被绑架和冤判重刑。在这个关口,北美法轮大法佛劫会篡夺了法轮 功组织的领导权。明慧冒充上了师父的发言人。佛劫会和明毁冒充拥有: 1对师父经书经文的垄断发布权!

2对所有的大法书刊,图片,音像制品等等的认证权!

3对不听命于它们的大法弟子的惩罚权!

下面列举一些法理上的依据。

根据1:

看经文《永远记住》

大法学会:

我看所有弟子把私自传来传去的、不是我公开发的东西马上就地销毁掉,如:承德传出来的什么我的讲话、北京学员讲的什么功能的东西、大连站长的讲话和贵州站长讲的山洞的事及其它讲话,各地负责人的讲话及学员见到我后讲的什么东西,还有大法总会负责人讲的话,等等,还有私自整理的我的讲话稿、录音、录像等等,通通全部就地销毁,不能以任何借口保留。什么是维护大法,这就是一次最彻底的维护大法,是衡量弟子能不能按着我说的做和是不是我弟子!我再告诉大家,释迦牟尼佛讲的法就是被这样破坏的,这是历史的教训。今后任何人都不得对任何大法各地区的负责人或任何弟子讲的话录音、录像,更不能整理文字或传看。这里不是哪一个人的问题,也不是批评哪一个人,而是修正大法。除大法学员学法交流会和总会同意各地总站搞的活动外,记住在大法中流传的任何不是大法的东西都是破坏大法!

李洪志 一九九七年六月十八日

大家注意了,这经文的抬头,很清楚!是给大法学会的!是在制止大法学会内部的"私自"行为!

还有,下面的话: "不是我公开发的东西···"。意思是: 只要师父公开就可以,怎么公开,师父随便。但是明毁宣称"不在明慧网上发表的"经文"一定是假的。"这不是乱法还是什么?

根据2:

《惊醒》经文有下面的话: "以后任何人都不能再从我的讲法录音中摘写或整理文字材料了,無论以什么借口都是乱法啊"

根据3:

〈法定〉〉经文有下面的话: "告诉大家,除了我正式出版的几本书和我署 名有日期的短文由研究会发到各地的之外,私自整理的都是在乱法。修是你自 己的事,求什么你自己定,常人都有魔性和佛性,思想一不对头魔性就会起作 用。我再告诉大家,外面人永远都破坏不了法,破坏法的只能是内部学员。记 住吧!"

以贫道浅见:这是师父规定的经文的发表形式:师父的经文,有师父署名和日期,由研究会下发

根据4:

《定论》经文有下面的话:你们在大法中悟到什么,都是無边法理在一个层次中所存在法理之一点而已,切不可为此给法或法的哪一部分,以至哪一句话下定義。如当众宣说,话一出口,罪业即成,重者,深重如山、如天,如何修?如有窜改大法,另搞一套者,其罪大之無边,生命在还恶业时,层层被灭尽的痛苦是永無终尽的。

根据5:

《在亚太地区学员会议上的讲法》里有下面的话: "为了讲清真相、救度更多的世人哪,抑制这场迫害呀,有的学员联合起来搞了媒体,做了这个、做了那个,也都不属于大法本身的。"

再加上那句"记住在大法中流传的任何不是大法的东西都是破坏大法!" 贫道看,师父是在含蓄地警告学员们要看清明慧到底是什么!

明毁发布的:

【明慧网2000年12月1日】 对于我去北京的传言,大家都不要相信。我如果公 开做什么或有新经文,一定会在明慧网上发表。不在明慧网上发表的"经文" 一定是假的。···希望大家共同抵制不实的消息,以明慧网为准。 ···。

上述为师父2000年11月30日对明慧网的讲话。 (2000年11月30日记录, 2000年12月1日发表)

那么:

1. 所谓"除恶",明毁网自己说是私自记录师父讲法。就算它们没撒谎,记录的真是师父的话,那也违反《惊醒》、《法定》,犯了乱法之罪。

师父能自己规定"不准任何人以任何借口从我的讲话录音中整理文字材料"和"不能把我讲话时,你们做的个人记录拿出来传",难道师父自己带头乱法?

2. 最重要的: 这所谓"师父的话",是真的吗?有什么证据证明这些话不是明毁的胡说?

明毁在所谓"除恶"里的,宣称是师父说的话,根本就不是师父的话!是 伪造!明毁欺骗广大学员"*不在明慧网上发表的"经文"一定是假的。*",给 它们伪造师父讲法开了方便之门。

3. 那句"*对于我去北京的传言,大家都不要相信···*"怎么和《我的一点声明》里说的不一样?

《我的一点声明》里有这么一段:

关于学员去北京中南海反映情况一事,<u>我当时是去澳洲的路上在北京转机</u>, 也根本不知道北京出了什么事就离开了。

问题是:从美国到澳洲,直飞不就行了?怎么绕了一个大弯到北京去了?师父到底去过北京没有?那段时间师父到底在哪里?

《我的一点声明》和所谓"除恶"里,至少有一篇是明毁的撒谎!